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6915
聯絡人：謝錦華
電 話：04-37061526

受文者：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000064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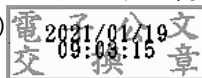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教育部書函、原函、富邦產物公教員工旅行平安保險專用要保書、旅遊平安卡
(0006499A00_ATTCH1. pdf、0006499A00_ATTCH2. pdf、0006499A00_ATTCH3. pdf、
0006499A00_ATTCH4. pdf)

主旨：有關108年至111年全國公教員工旅遊平安卡優惠方案修正
之要保書及宣傳DM各1份，請查照轉知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0年1月15日臺教人(五)字第1100003231號書
函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0年1月7日總處給字第
1100010415號書函辦理，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
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

副本：本署各組室(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